《大陸居民臺灣正體字講義》一簡多繁辨析之「簽、籤」→「签」

辨音：「簽、籤」音qiān。

辨意：「簽」是指文書上題字或署名（以示負責或作紀念）、簡單提示要點或意見、舊時拘捕犯人之片狀憑證（多用竹、木做成）或稱細長之條狀物，如「簽名」、「簽字」、「簽押」、「簽呈」、「簽注」、「簽證」、「朱簽」、「火簽」、「豆簽」、「地瓜簽」等。而「籤」則是指卜問然否、插入、貫穿、一種占卜用具（用以求神問佛、占卜吉凶之細長竹條）、可書寫文字或作為標記或說明用之紙片、古代用於拘捕罪犯及其相關人等之憑證、信函、以竹或木製成之尖細條狀物、一種賭博用具（上刻有骨牌點，視點數多寡以決勝負），如「抽籤」、「問籤」、「求籤」、「上上籤」、「標籤」、「火籤」（與上「火簽」含義相同）、「竹籤」、「牙籤」等。現代語境中區分「簽」和「籤」，需要記住如果指尖細條狀物或小紙片多用「籤」，如「牙籤」、「標籤」等，而如果指題字署名或提示要點者多用「簽」，如「簽字」、「簽注」、「簽證」等。

偏旁辨析：只有「簽」可作聲旁，如「䊴」等。